

2021-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学生防近视
作业本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brtcg20201201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昌江黎族自治县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0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23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2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受昌江黎族自治县教育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拟对 2021-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学生防近视作业本采购项目（项目编号：brtcg20201201）组织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合格的国内供应商来参加谈判，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2021-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学生防近视作业本采购项目；
- 2、用途：昌江黎族自治县教育局工作需要；
- 3、数量及分包：一批不分包；
- 4、简要技术要求及采购范围：具体内容详见“用户需求书”；
- 5、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231360.00 元；
- 6、交货地点：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 7、交货期：按采购人要求。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国家“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申请核发的营业执照副本；印刷经营许可证）；

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

3、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0 年任意六个月的企业社保缴费记录证明）；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声明函）；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2）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

供承诺函)；(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的，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提供基础信息中股东及出资信息的截图资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6、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谈判文件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年01月18日至2021年01月20日(上午09:00—12:00，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下同)，法定公休日及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C座1006室；

3、售价：¥500元/份(文件售后概不退)。

4、购买谈判文件时必须提供以下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验)：

携带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人在本公司近六个月社会养老保险证明。供应商在填写报名登记表时，必须如实认真填写项目及供应商信息，若因错误信息给供应商的响应事宜造成影响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供应商欲变更报名登记的项目信息，请于保证金截止日前到我单位重新填写报名登记表)。

四、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1、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01月21日09时30分(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谈判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C座1006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1年01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4、谈判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同谈判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五、采购信息及采购结果发布媒介

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六、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昌江黎族自治县教育局

2、采购项目联系人：吴先生

3、采购人地址：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

4、联系电话：13322058767

七、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代理机构名称：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项目联系人：王工

3、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 C 座 1006 室

4、联系电话：1818976752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昌江黎族自治县教育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供应商：已按照本谈判文件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的规定购买谈判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4 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加盖银行业务章的税收回单，或加盖税务部门电子征税专用章的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证明；如供应商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

2. 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工程、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谈判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3.4 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 相关费用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次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

本次采购活动及由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6. 谈判文件的质疑约定

6.1 供应商购买本谈判文件后，如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

出书面质疑，视为供应商完全同意谈判文件所有条款，且对于谈判文件相关表述以及未尽事宜如有争议，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二、谈判文件

7. 谈判文件的组成

7.1 谈判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7.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次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供应商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谈判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 谈判文件的澄清

8.1 供应商在收到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8.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谈判文件提出疑问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对谈判文件的描述完全理解，并无歧义。对谈判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谈判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9. 谈判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9.1 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谈判文

件。修改通知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

9.2 当谈判文件与修改或补充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修改或补充公告为准。

9.3 供应商在收到修改或补充公告后，应立即在一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逾期不回的，视为供应商已收到修改或补充公告。

9.4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修改或补充要求修正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和谈判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三、谈判响应文件

10. 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谈判响应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10.3 除在谈判文件第六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0.4 本谈判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谈判响应文件的内容和格式按本谈判文件“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11.2 若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谈判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1.3 供应商必须保证谈判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2. 报价要求

12.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本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2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2231360.00 元，采购人不接受超预算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报价，其谈判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2.3 供应商不得低于成本恶意报价，若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服务质量或者工程质量而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有权要求其在评审现场提供成本分析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3. 保证金

13.1 金额（大小写）：贰万元整（20000.00 元）

交纳谈判保证金截止时间：谈判截止时间前

户名：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开户行：海口农商银行椰岛支行

帐户：1012 5841 0000 0119

保证金递交形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形式；要求从企业基本账户转账，谈判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

提交保证金的付款人名称、供应商的公司名称须一致并注明用途，否则响应无效。（注：注明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计算的60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如成交，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继续参加本次谈判采购活动，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5. 谈判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5.1 **谈判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固定装订；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U 盘壹份。**

15.2 谈判响应文件须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谈判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或“副本”

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当谈判响应文件未清楚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且出现不一致时，谈判小组可以认定供应商出现选择性报价而对其按无效报价处理。

15.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和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注明签字或盖单位章的，必须签字或盖单位章，并加盖骑缝章，除按给定的格式签字盖章外，还需逐页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接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响应代表签字确认。开标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

16.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报价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在封口处加贴封条并盖单位公章。封套上均应写明：

致：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1-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学生防近视作业本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brtcg20201201

注明：“请勿在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6.2 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文档”上应用标贴标记，标贴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和编号，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和授权代表签字，在封套上仅标记“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字样。

16.3 若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7. 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7.1 供应商须在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7.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7.3 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8.2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5 条规定签署，并按规定密封及标记，还须注明“修改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8.3 供应商不得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

18.4 供应商不得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否则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五、谈判响应文件的开启

19. 谈判响应文件的开启

19.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响应文件的开启活动，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谈判响应文件的开启活动，参加活动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9.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9.3 开启时，供应商授权代表将查验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公布每份谈判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9.4 按照第 18 条规定，同意撤回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六、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

20. 谈判小组的组成

受采购人的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向有关部门申请，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按规定抽取相关专家 3 名和采购人指派代表 0 名共 3 人组成谈判小组，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谈判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提交评审报告。

21. 评审方法和标准

21.1 关于政策性加分

21.1.1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文件 2006 年 10 月 24 日颁布《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第六条规定，政府采购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当期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所列的环境标志产品（需提供声明函和相关证明材料），其评标价=最后报价*（1-1%）。

21.1.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文件 2004 年 12 月 17 日颁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第六条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时（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当期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声明函和相关证明材料），其评标价=最后报价*（1-2%）。

21.1.3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第五条规定，对小、微企业予以价格评分适当优惠。若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者，其参与评分的报价（评标价）取值按最后报价的 94% 计（即按报价扣除 6% 后计算），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公章（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 号），否则认定无效。

21.1.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自 2014 年 6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

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谈判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21.1.5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1.2 评审方法和标准

见“第三章 评审方法”。

七、授标及签约

22. 定标原则

22.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其它违规行为的，或者是谈判小组出现评审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

22.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23. 质疑处理

23.1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23.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24. 成交通知

24.1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后，到采购代理机构处办理有关手续。

24.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保证金将不予

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5.2 谈判文件、成交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5.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6.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6.1 本次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供货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照本项目采购委托代理合同的约定一次性全额向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支付。

27. 其它

27.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第三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原则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二、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初审

1.1 进入评审程序后，谈判小组先对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初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具体审查内容详见“附表 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初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初审，出现不符合“附表 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所列情形之一时，按无效文件处理。

1.2 说明：以下为属无效报价的其他情形。

(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谈判小组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3) 谈判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4) 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参加谈判、串通谈判、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参加谈判的；

(5)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谈判公

平、公正的；

(6) 谈判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法律、法规和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情形。

2、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2.1 在初审过程中，对于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但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 如不及时做出合理的说明，该报价将会由于不符合谈判的基本要求而被拒绝。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3、谈判及提交最后报价

3.1 供应商须由法定代表人（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原件）或其委托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原件）现场参加谈判。

3.2 谈判小组阅读通过初审的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并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形成《谈判纪要》，《谈判纪要》记录供应商答复或承诺的内容及最后报价等，是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3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保证金（如有）按规定程序无息退还。

4、计算评标价

4.1 项目评审过程中为了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功能，按照本谈判文件有关政府采购政策规定落实价格扣除、评审加分等优惠措施。对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以最后报价为基准，计算评标价，如供应商不存在“价格扣除、评审加分”等情况，评标价仍然等于最后报价，评标价仅用于计算排名，成交金额仍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为准。

5、推荐成交候选人

5.1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形成的谈判响应文件等方面进行评审，从质量和 Service 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5.2 如有两家或以上供应商的评标价相同且最低，由谈判小组以全员记名投票方式或者其他适当的方式，确定供应商的排序。

5.3 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三、项目采购失败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将作采购失败处理：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如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说明：如果多个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竞争性谈判，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无效。）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确定结果

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认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完成确认收费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五、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从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人之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谈判、评

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谈判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候选人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3、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不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也不对评审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谈判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 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2021-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学生防近视作业本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brtcg20201201

序号	审查类别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供应商 A	供应商 B	供应商 C
1	资格性审查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符合性审查	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中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3		响应报价总额	是否超过最高限价或预算金额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5		报价内容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报价，漏报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无效			
6		技术参数和服务要求响应	供应商的技术参数和服务要求响应是否全部满足谈判文件要求（任一项不满足即报价无效）			
7		交货期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8		交货地点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9		谈判响应文件数量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10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结 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谈判小组：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通用合同条款部分

(略)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合同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采购人（甲方）： _____

供应商（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组织采购的2021-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学生防近视作业本采购项目（项目编号：brtcg20201201）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乙方的谈判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

序号	货品名称	纸张类型	规格	数量 (本)	单价(元)	合计(元)
1						
2						
...						
合同总额		(小写)				
		(大写)				

二、交货期

乙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

三、付款方式：

1、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

2、采购货物运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提交相关的文档、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一次性支付至合同金额的____%。

3、质保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__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尾款。

四、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 海南省 仲裁委员会。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合同鉴证

采购人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质量、服务等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2、谈判文件、乙方的谈判响应文件和评审时的澄清函（如有）；

3、成交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2021-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学生防近视作业本采购项目

采购清单

序号	货品名称	纸张类型	规格	数量	单位
1	双行	内芯 55 克/ 封面 60 克	24 开/24 页	961220	本
2	单行	内芯 55 克/ 封面 60 克	24 开/24 页	174496	本
3	英语	内芯 55 克/ 封面 60 克	24 开/24 页	419234	本
4	小作文	内芯 55 克/ 封面 60 克	24 开/24 页	174496	本
5	方格	内芯 55 克/ 封面 60 克	24 开/24 页	176072	本
6	拼音	内芯 55 克/ 封面 60 克	24 开/24 页	176440	本
7	田字	内芯 55 克/ 封面 60 克	24 开/24 页	88231	本
8	小图画	内芯 60 克/ 封面 60 克	24 开/24 页	262709	本
9	大作文	内芯 55 克/ 封面 60 克	16 开/16 页	122368	本
10	大图画	内芯 60 克/ 封面 60 克	16 开/16 页	122364	本

1、服务要求

1、所有簿本的纸张要求不渗、不涨、无明显条纹，厚度均匀，防近视效果良好，两面反差小。所有簿本各项技术标准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各项规范要求，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品。成品要求左右均匀，没有斜边，规范整齐，尺寸一致，印刷清晰，色度符合作业书写用纸的要求，无污点，无轧破现象。装帧美观，装订牢固。

2、其他要求：

- 1、交付期：按采购人要求。
- 2、交付地点：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 3、付款条件：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以实际验收数量结算）
- 4、验收要求：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及谈判、响应文件技术参数进行验收，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由采购方组织验收，双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盖章。如果验收货物达不到招标的材料要求标准，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响应承诺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五、资格承诺函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其他证明材料
- 八、二次报价单

一、响应承诺函

致：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谈判文件（包括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等）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谈判响应文件。

（1）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我方接受谈判文件（包括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等）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3）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从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计算的_____天，在此期间，本谈判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方成交，本谈判响应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单位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不论在任何时候，我方同意将按贵单位要求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或证据。

（5）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谈判小组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不一定获得成交资格，即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保证。同时也理解贵单位不承担我方参加本次谈判采购的费用。

（6）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7）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支付本次谈判采购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地 址：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亲笔签名）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品名称	纸张类型	规格	数量（本）	单价（元）	合计（元）
1						
2						
3						
...						
交货期						
交货地点						
首次响应报价总额 （元）		（小写）				
		（大写）				

注：1、报价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 2、报价总额包括本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所有工程、货物、服务、税等一切费用；
- 3、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 4、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服务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带★或▲的指标列入下表时，必须在指标前面保留★或▲，否则视为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序号	货物品名	谈判文件原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条款描述	供应商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响应条款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请在“供应商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响应条款描述”中列出所投货物的详细技术参数及服务响应情况；

3、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谈判小组评审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谈判文件技术参数/服务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4、此表后面按响应顺序附上第五章中要求的各产品资质文件、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复印件（如有）。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作为我方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加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

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签署谈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活动；
- 2、出席谈判会议，处理谈判过程的一切事宜；
- 3、签订与成交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根据授权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

委托授权期限：_____，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公司名称：_____（盖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p>（正、反面）</p>

<p>被授权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p>（正、反面）</p>
--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五、资格承诺函

致：

我公司响应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要求参加谈判。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并郑重承诺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1、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同时也满足法律、行政法规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条件；

2、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3、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如违反以上承诺，我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售后服务网 点	地 点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供应商简介 及经营范围				
企业竞争力 自我评价				
备 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等复印件（或按照国家“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申请核发的新版合法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备注：需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

(3)、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备注：需提供 2020 年任意六个月的企业社保缴费记录证明。

(4) 谈判保证金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参考格式）

承诺函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没有任何重大违法行为记录。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年 ____月____日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采购项目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附相关证明资料

(7)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七、其他证明资料

备注：附本项目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和供应商认为有助于本次谈判采购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八、二次报价单

采购人：

项目名称：

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

二次报价：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其他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 1. 大写数字：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零、亿、万、仟、佰、拾；

2. 供应商填完此表应在投标报价大写及小写、签名处盖上手印；

3. 另单独准备 1 份 第二次报价，现场填写。